

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 學期補考須知

◆ 補考試場：

莊敬樓二樓**第一會議室** (請由器材室旁樓梯上二樓進入)

莊敬樓三樓**演藝廳** (請由器材室旁樓梯上三樓進入)

◆ 補考時間：7 月 9 日(星期三)上午 09:10 開始。

◆ 個人考試科目、考生編號、考試場地，詳如附件所示。

◆ 考試時程：

科目數	考試起訖時間	科目數	考試起訖時間
考 1 科	09:10~10:00	考 4 科	09:10~12:30
考 2 科	09:10~10:50	考 5 科	09:10~13:20
考 3 科	09:10~11:40	考 6 科	09:10~14:10

◆ 請所有補考者注意考試開始時間，**超過 9:20 者，不予進場考試**。

◆ **手機請全程關機**，勿攜帶入座應考。

◆ 請著校服、攜帶相關文具（例：2B 鉛筆、黑藍色原子筆等）入場考試，並準備**學生證或有照片的身份證件**以供查驗。

◆ 入座後勿翻動試卷，請先核對試卷上標籤紙所列之班級、座號、姓名、科目是否正確，並靜候試場人員指示再開始作答。

◆ 開始作答後，**每科答案紙與題目紙**都需寫上班級、座號、姓名。

◆ **10:00 前**(即第 1 科考試時間結束前)所有人皆不得交卷或離開試場。

◆ 離場時務必將**答案紙與題目紙全數交回**，**不得帶離考場**。

◆ 交卷時須待監考師長確認卷卡無誤後始得離場，請耐心稍候。

◆ **演藝廳不可飲食**，請勿攜帶食物入內。

◆ 因補考人數較多及場地密閉，鼓勵全程配戴口罩。

◆ 有任何問題請洽詢教務處試務組。

